证券代码:301606　证券简称:绿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14,909,8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绿联科技		股票代码	3016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立珍		申利群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城工贸御安厂区7号办公楼1层-6层,6栋厂房4楼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城工贸御安厂区7号办公楼1层-6层,6栋厂房4楼	
传真	0755-29356711		0755-29356711	
电话	0755-29356711		0755-29356711	
电子信箱	ims@ugreen.com		ims@ugre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依托深厚的底层技术研究及研发创新能力,结合自主生产体系与高效协同的全球供应链网络,以及境内外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渠道为支撑,持续优化升级充电创意产品、智能办公产品、智能影音产品及智能存储产品四大核心品类。公司产品创新聚焦全球消费者在连接传输、数据存储及场景应用的核心需求,构建覆盖家庭、出行、办公、娱乐的全场景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高效智能的数字生活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4.91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3.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5亿元,同比增长52.42%。

(1)充电创意产品

充电创意品类涵盖充电类与创意类两大板块,其中充电类产品主要为充电器与移动电源,创意类产品则包括手机平板保护壳、保护膜、桌面及车载支架等。该品类在规模与增速上表现突出,是公司产品生态的重要基石。

报告期内,公司充电创意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493.56亿元,营收同比增长47.28%,占总营收的45.90%。

充电类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构建了从底层硬件到终端应用的完整研发体系。公司通过对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特性的钻研与控制算法的优化,在电源驱动、电流检测等关键技术领域实现突破;采用数字化控制技术提升轻载状态下的工作效率,实现能量高效传输,推动产品在高频化、小型化及整体能效水平上形成技术优势,以保持行业竞争力。同时,在安全防护方面,公司建立了强弱电协同防护体系,通过多项专利技术及专用算法,攻克了强电端冷机冲击、能效损耗等行业难题;在弱电侧,融合多维散热设计与全链路硬件保护方案,借助智能监测技术实现电压、温度的快速精准管控,保障关键部件及整机系统运行安全可靠。

创意类围绕个性化、功能化、可持续发展方向,打造覆盖多机型的保护类、支架类产品矩阵,提供多元款式与定制服务,融合磁吸、折叠、角度可调等创新设计;采用环保材料与工艺,提升全品牌设备兼容精度,以设计升级、功能创新与绿色理念,持续优化用户体验。

2025年,公司实现Qi2.2无线快充技术商业化落地,推出600W氮化镓快充产品,其单口支持PD3.2 240W满血输出;160W智显产品成功上市,该产品搭载高精度TFT彩屏,支持触控交互与协议可视化,构建人机双向信息交互闭环,推动充电技术向“可视化精准掌控”方向升级。随着电源品类向智能化加速演进,公司持续在数据展示、产品健康度监测、人机互动等领域深化探索,为用户带来更直观的产品体验。未来,公司将赋予电源产品语音识别功能,结合行业大模型实现语音声纹控制,并引入TPT、墨水屏等显示技术,让用户可直观了解产品核心参数、健康状态及趣味功能;同时,通过AIOT功能支持远程控制与OTA升级,推动充电设备持续优化,逐步融入智能家居与移动出行场景,为用户提供可持续升级的全场景能源服务。

(2)智能办公产品

智能办公产品主要涵盖扩展坞、多屏显示及专业键鼠外设产品,专为满足现代商务办公及居家办公的多元化需求而设计。公司着力解决用户在数字时代高效办公的效率需求,为全球用户打造化繁为简的生产力解决方案。作为公司在全球市场确立领导地位的基石产品,扩展坞与集线器系列产品销售表现长期稳居业绩池、天猫等主流电商平台销量榜首。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办公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24.32亿元,营收同比增长38.41%,占总营收的25.62%。

2025年,公司持续以技术创新、场景体验、用户需求为核心,推进智能办公产品迭代升级,传输类聚焦高速连接与全场景适配,重点布局USB4、雷电4/5、Wi-Fi 6E/7等新一代接口与无线技术的扩展坞,数据线及无线网卡,实现最高120Gbps高速传输与多设备稳定互联;集成智能识别、一键切换等功能,优化使携与耐用设计,全面满足专业影音、高效办公、移动出行等场景的高速传输与无缝连接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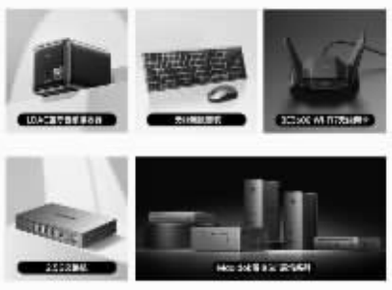

(3)智能影音产品

智能影音产品主要涵盖各类高清音视频采集、连接和传输设备以及耳机类声学产品。凭借在信号传输及相关领域的深厚积淀,公司的视讯产品支持HDMI2.1及DP2.1等前沿协议,可实现8K及16K内容的无损传输与极致观感还原。公司积极探索AI在声学领域的应用,将AI算法融合于TWS耳机等音频产品中,推动音频设备从被动播放进化为能感知环境、理解用户的智能听觉伴侣。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影音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14.72亿元,营收同比增长38.83%,占总营收的15.51%。

2025年,公司智能影音以高清画质、专业音质、AI智能、全场景适配为核心,实现技术突破与体验升级双轮驱动。推出搭载Hi?Res金标认证、LDAC高清解码技术的S8等系列耳机,集成自适应降噪、AI语音助手、录音转写/翻译等功能,兼顾音质与智能体验;领夹式无线麦克风支持48kHz/24bit高清录制、一键降噪,满足专业收音需求。无线投屏器实现4K无损低延迟传输,音视频采集卡支持4K高清采集,全面覆盖家庭娱乐、会议办公、直播采访等多元化场景,产品全面兼容主流设备,以技术创新与场景化体验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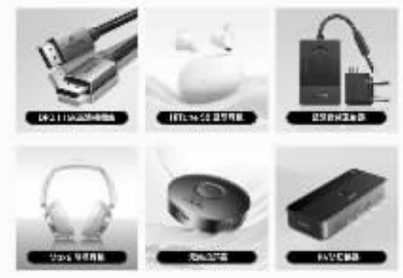

(4)智能存储产品

智能存储产品主要为NAS,这是公司的新增长引擎。自切入NAS私有云领域以来,公司持续加大系统级研发投入,该品类收入保持较快增长,成为增速最快的产品线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存储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12.26亿元,营收同比增长213.18%,占总营收的12.92%。

公司NAS产品搭载自研UGOS Pro操作系统,实现Windows、macOS、Android、iOS多平台无缝互联;硬件内置高性能GPU,具备设备端AI推理能力,凭借强大的第三方应用兼容与本地数据存算一体化能力,推动专业级存储方案普及至大众家庭。2026年1月,公司AI NAS于CES展会发布,内置LLM大语言模型,具备生产力工具、智能图片搜索、文件检索、会议转写、翻译、智能摘要与mindmap生成、自然语言自动化任务执行等核心功能;该产品可作为AI Agent理想部署载体,通过自然语言交互实现跨平台自主任务编排,由传统被动存储设备升级为具备自主认知能力的家庭智能中枢。未来,公司NAS将作为生态核心,进一步联动旗下产品,持续拓展功能边界,为用户带来突破性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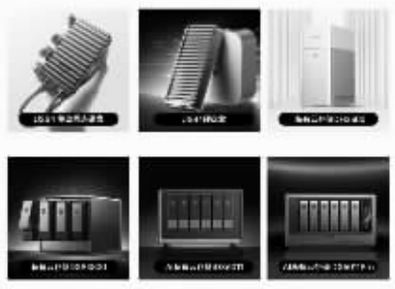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4,928,916,572.00	3,894,941,425.75	26.55%	2,453,159,39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0,954,295.02	2,896,944,655.38	16.71%	1,746,627,527.3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490,739,030.88	6,169,673,655.75	53.83%	4,802,646,16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4,594,420.34	462,279,689.46	52.42%	387,517,54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9,925,869.01	441,585,161.45	53.97%	366,711,12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27,162.06	623,880,124.83	-105.66%	173,400,220.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82	1.1832	43.53%	1.03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82	1.1832	43.53%	1.0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0%	20.20%	2.40%	25.1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23,808,518.29	2,032,937,818.63	2,507,013,649.46	3,126,979,04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271,413.35	124,406,073.86	192,151,086.94	237,765,84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575,173.23	116,022,200.72	187,828,325.64	233,500,16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68,345.19	39,971,127.75	-2,223,579.54	-41,206,365.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清森	境内自然人	45.27%	187,832,0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俊灵	境内自然人	17.36%	72,023,350.00	18,005,838.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绿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7%	50,514,667.00	42,734,167.00	不适用	0.00
珠海横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2%	27,897,079.00	27,897,079.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绿联和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	13,351,034.00	13,141,034.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3,004,848.00	3,004,848.00	不适用	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0.58%	2,400,000.00	2,400,00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56%	2,313,711.00	2,313,711.00	不适用	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智选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1,800,953.00	1,800,953.00	不适用	0.00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280,160.00	1,280,16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清森为直接持有深圳市绿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1777%出资额的有限合伙人;(2)张清森为直接持有深圳市绿联和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000%出资额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中植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预重整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重整投资人拟名参与中植置业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开招募,通过依法取得中植置业100%的股权,最终实现利用其名下的土地目建办公及经营场所的目的。同时,同意拟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组织参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投资人遴选、尽职调查、编制预重整投资方案等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中植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025年6月16日,公司收到中植置业预重整管理人发来的《关于确定重整投资人的通知》,经管理人审查,公司符合《招募公告》规定的投资人资格条件,且本次招募报名符合条件适格意向重整投资人仅一家,故确认公司为中植置业重整投资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中植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预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2025年12月26日和2026年1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作为全球科技消费电子知名品牌企业,秉承“为用户创造价值,提升员工幸福感,为社会发展做贡献”的使命,以及“成为一个有价值、有温度的全球性品牌”的愿景,主要从事3C消费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全方位数码解决方案。为深化公司的全球化战略布局,提升公司国际化品牌形象,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经充分研究论证,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026年2月2日,公司已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递交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9,610,036.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香山股份	股票代码	0028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伟胜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国家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6号楼		
传真	0574-8791 1248		
电话	0574-8791 3802		
电子信箱	IRD@joysonqui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拥有高技术实力,掌握先进生产制造技术的企业,拥有多个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平台,主要从事智能液电装置和新能源充电电系统的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依托全球化布局,公司在布局、产品结构、精益制造及全生命周期服务方面形成了深厚的核心竞争优势,作为行业领军企业,凭借卓越的技术底蕴与制造实力,公司不仅与海外跨国客户、国内等欧洲豪华品牌保持着长期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更深度赋能江淮、赛力斯、上汽、吉利以及小鹏、理想、蔚来等中国造车新势力与传统汽车龙头,形成了中西合璧的多元化客户结构。

公司的智能液电业务主要包括空气悬挂系统和豪华智能热控系统两大领域,为高端汽车内饰提供智能解决方案,与全球主流汽车品牌有超过20年项目合作经验,其中空气悬挂系统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豪华智能热控系统在行业领域的制造工艺,同时,公司也是国内外知名的汽车主机厂新能源充电电系统的重要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智能充电电机和车内充配电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8,632,741,846.44	8,136,121,250.11	6.10%	7,643,430,01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0,742,394.01	1,606,447,064.91	3.44%	1,516,866,228.3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030,423,486.98	5,902,127,324.28	2.17%	5,788,141,43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931,482.13	156,260,013.55	-38.196%	161,181,34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750,513.23	150,622,206.68	-64.95%	207,590,87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892,824.64	712,595,483.63	-25.08%	845,807,044.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1.18	-38.98%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1.18	-38.98%	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6%	9.96%	-4.19%	10.4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2,596,348.75	1,495,112,355.96	1,532,145,394.98	1,560,569,38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37,660.89	30,340,745.75	37,558,418.93	4,394,65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23,272.11	28,218,307.83	38,534,153.27	-34,125,21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81,640.80	145,479,421.94	137,873,834.88	134,757,927.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	39,621,600	0	不适用	0
赵玉昆	境内自然人	12.90%	17,040,000	0	不适用	0
陈博	境内自然人	2.83%	3,737,625	0	不适用	0
王威军	境内自然人	2.36%	3,114,056	3,114,056	不适用	0
鲁艳	境内自然人	1.97%	2,600,000	0	不适用	0
苏小舒	境内自然人	1.61%	2,131,965	0	不适用	0
刘焕光	境内自然人	1.45%	1,920,000	0	不适用	0
王大樱	境内自然人	0.91%	1,203,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899,9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59%	779,10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均胜电子、赵玉昆、陈博、王威军、苏小舒、刘焕光之间及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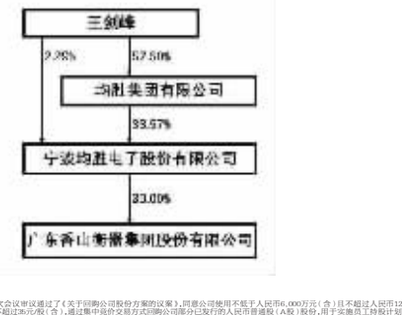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的日有资金及/或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不超过35元/股(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量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自2025年6月6日起回购价格上限由35元/股(含)调整为34.90元/股(含)。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暨方案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和《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46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90元/股,最低价为30.03元/股,回购总金额79,801,840.0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中植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预重整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重整投资人拟名参与中植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预重整投资方案的公开招募,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组织参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投资人遴选、尽职调查、编制预重整投资方案等工作。/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分配基准:2025年度

(二)经华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931,482.1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0,894,709.36元,不涉及弥补亏损的情况,按规定提取10,861,491.07元法定盈余公积金至注册资本的50%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563,397.56元,减去2024年度利润分配12,207,563.00元,本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40,974,208.15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51,389,141.64元。截至1(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最低比现金分配的比例。因此,2025年本公司可分配利润为251,389,141.64元。

(三)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132,075,638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2,465,600股,假除后以129,610,036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55,532,043.20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四)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66,590,084.61元;公司2025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为80,940,662.0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拟合计2026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247,430,747.21元,占公司2025年度可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2.63%。

(五)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日至实施时,出现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应披露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590,084.61	13,207,563.60	13,207,563.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931,482.13	156,260,013.55	161,181,345.3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0,974,208.1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51,389,141.64		
上市总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3,005,211.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7,124,280.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3,005,211.81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在开展真、符合现金真年度末实现利润为正值,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43,005,211.81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相关金融资产等项目情况

公司2024年末及2025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剔除保证工具融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3,107,91万元、2,296.07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8%、0.28%,均低于60%。

2.公司经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当年净利润30%的原因

(1)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汽车行业,目前处于总体稳定发展,随原竞争激烈的发展趋势,公司面加强研发投入到提公司的技术护城河和市场竞争力;同时为推动在手订单的投产和履约,应对汽车市场的不确定性和承节性波动因素,公司需配置铺底资金,提升抵御风险能力。202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65.85%,对外投资金额较大,公司需要充足的资金以实现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公司2025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资金金额为80,940,662.0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预计2026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的97,430,747.21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2.63%。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

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高速资金需求等,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且保障公司未来的分红能力。

(3)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届时公司股东会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4)公司为帮助投资者回报本次年报披露情况

公司将继续保持发主业,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按等好初期收益与长期战略,发展速度与发展质量,拓展规模与合理效益等之间的关系,同时通过提升治理水平、强化管理效能等多元有效的举措,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并给与高质量发展,以更近资通明的身份来从和更健康稳健的经营业绩回报投资者。

综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业绩和资金需求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回报公司的合理诉求,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不会对公司在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投资者持股比例产生实质影响,长期来看,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股东回报,不会造成流动资金短缺和经营现金流紧张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均胜集团有限公司(均胜电子的控股股东,以下简称“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广东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电子”)及其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778.00万元的采购及销售商品、接受及提供劳务、接受和提供工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其中:预计与均胜集团发生金额为人民币16,156.00万元,与均胜电子发生金额为人民币4,622.00万元。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郭志明、俞剑辉、龙伟胜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票同意,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届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	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	智能座舱部件	市场定价	5,800.00	516.62	3,027.71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	工装设备等	市场定价	100.00	-	-
	小计			5,900.00	516.62	3,027.71
接受劳务	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	水电费、服务费等	市场定价	500.00	3.04	278.82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管理、水电费、服务费等	市场定价	1,800.00	323.84	786.35
	小计			2,300.00	326.88	1,065.17
销售商品	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	智能座舱部件	市场定价	9,500.00	1,478.25	9,845.98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	工装设备等	市场定价	400.00	66.98	-
	小计			9,900.00	1,545.23	9,845.98
提供劳务	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	开发、测试服务等	市场定价	300.00	4.23	540.71
	小计			300.00	4.23	540.71
接受租赁	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450.00	-	238.66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1,300.00	-	1,459.05
	小计			1,750.00	-	1,747.71
提供租赁	香山电子及其子公司	房屋出租	市场定价	628.00	157.00	52.29
	小计			628.00	157.00	52.29
合计				20,778.00	2,549.96	16,279.57

注:1.上述关联交易主要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新高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立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又菲科技”)进行。

2.根据公司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或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及其补续进展等相关公告,公司出售原子公司香山电子(以下简称“香山电子”)100%股权事项,香山电子成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全资子公司又菲科技香山电子的全资子公司中山德衡电子有限公司拟租“原承诺关联交易,该租赁合同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为2,138万元(含税金额为2,420万元),每年租金为628万元(含税金额)为697,430.747.21元,占公司2025年度可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2.6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

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以下关联方发生了总金额为人民币16,243.69万元的采购及销售商品、接受及提供劳务、房屋出租和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 2025年预计金额